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高等学校年度立项项目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六六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对高等学校年度立项项目进行年度
考核工作的通知》(教高[2002]33号)的要求,安徽省
教育厅对年度立项项目进行了年度考核,现将年度立项项目
考核结果公布如下。年度立项项目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
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年度立项项目考核结果公布后,各
校要对照考核结果,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改进工作,提高
项目质量。对考核结果为优秀的项目,要给予表彰和奖励;
对考核结果为良好的项目,要给予鼓励和支持;对考核结果
为合格的项目,要给予提醒和督促;对考核结果为不合格
的项目,要给予通报批评,并限期整改。年度立项项目考核
结果公布后,各校要加强对项目执行情况的跟踪检查,及时
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年度立项项目考核
结果公布后,各校要加强对项目执行情况的跟踪检查,及时
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年度立项项目考核
结果公布后,各校要加强对项目执行情况的跟踪检查,及时
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质量工程项目管理平台管理员联系核对并更新项目状态。

平台联系人：刘贵，联系电话：18019569826。

高教处联系人：任雯君、张磊，联系电话：0551-67818295、67818925。

附件：1.2020年度省级质量工程申报项目年度检查验收清单

2.2020年度质量工程省级项目年度复查验收清单



(此件主动公开)